

诺贝尔文学奖

获得者

威廉·戈尔丁

金字塔

李国庆 译



上海译文出版社

The Pyramid

诺贝尔文学奖

获得者

〔英〕威廉·戈尔丁

金字塔

李国庆 译



上海译文出版社

William Golding
THE PYRAMID

Copyright: WILLIAM GOLDING, 1966, 1967

This edition arranged with FABER & FABER LIMITED.

PUBLISHERS through Big Apple Tuttle - Mori Literary Agency, Inc.

(Simplified) Chinese edition copyright:

1998 SHANGHAI TRANSLATION PUBLISHING HOUSE

All rights reserved.

版权属威廉·戈尔丁所有

简体中文版权通过大苹果股份有限公司与

Faber and Faber Limited, Publishers 商定

图字:09-1998-128 号

金 字 塔

[英]威廉·戈尔丁著

李国庆译

世纪出版集团

上海译文出版社出版、发行

上海延安中路 955 弄 14 号

全国新华书店经销

上海中华印刷有限公司印刷

开本 850×1168 1/32 印张 7 插页 5 字数 152,000

2000 年 9 月第 1 版 2000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

印数:0,001—6,000 册

ISBN 7-5327-2364-X/1·1373

定价:14.60 元

治民之道，以爱为本；心有爱则生，无爱则死。

——《普塔霍蒂普箴言》*

* 传说为古埃及大臣普塔霍蒂普写给第五王朝国王伊塞斯(公元前 2388—2365)的忠告,现存两种抄本,多种译本,文字各异。

问世间情是何物

(代前言)

威廉·戈尔丁在这部《金字塔》出版(1967)之前,已经发表了《蝇王》(1954)、《继承人》(1955)、《平切尔·马丁》(1956)、《自由坠落》(1959)和《教堂尖顶》(1964)五部小说,在英国文坛、甚至世界文坛赢得了一片赞扬。但评论界对《金字塔》却褒贬不一。于是他沉默了十二年。是对评论界有眼无珠失望,还是反省自己的创作方向?我们不得而知。事实是直到1979年,他才又发表作品。先是《黑暗昭昭》(1979),然后是《纸人》(1984),以及为他光辉的创作生涯画上句号的《海洋三部曲》(《航程祭典》,1980;《近方位》,1987;《甲板下的火》,1989)。1983年他获得诺贝尔文学奖。至此,威廉·戈尔丁国际文学大师的地位已确定无疑。1993年9月,第一届国际威廉·戈尔丁研讨会在法国圣埃提尼大学举行。遗憾的是,他在这年6月去世,享年82岁,距大会召开只有三个月。

不过,如果他出席了大会,则会有另一种遗憾。这次会议的一个引人注目的现象是《金字塔》无人注目。英国诺丁汉大学教授诺曼·佩奇在为会议论文集写的《前言》中,一方面欣喜除《蝇王》和《海洋三部曲》受到了理所应当的最大关注外,从前不被看好的《纸人》也得到了一定的重视;另一方面却遗憾几乎无人提及《金字塔》这本他认为绝不应当被忽视的作品。他进一步指出,这一现象本身就是个有趣的研究题目。^①

—

《金字塔》说简单则轻松好读,说复杂则耐人寻味。

先说简单。

小说分三大部分,由主人公奥利弗以第一人称的视角贯穿联系。

第一部分是奥利弗十八岁那年的夏天,几乎是整整一个月的逐日经历。中心事件是他跟斯蒂伯恩城下层女孩艾薇的一段风流。尾声是两年之后两人的再次相遇:艾薇恶意地报复了奥利弗的薄情寡义,在公众场合羞辱他在她十五岁的时候强奸了她。

第二部分叙述了奥利弗在牛津大学上了一学期后回家度假,参加斯城歌剧社演出,结识了从伦敦来的专业导演埃弗林·迪·崔西先生。埃弗林向他暗示了自己的易装癖,甚至同性恋倾向,也指出他暗恋的伊莫锦并非他想象的那么完美。奥利弗最后从少年的迷恋中解脱,但对埃弗林的暗示却懵然不解。

第三部分的光阴向前推进了二十多年,奥利弗四十五岁,故

^① *Fingering Netsukes; Selected Papers from the First International William Golding Conference*. University of Saint-Etienne, 1995. P. 15.

地重游,在童年的音乐老师墓前回首往事。这部分有两条情节线索交叉并行。一是奥利弗跟老师彭斯的师生关系,如何从表面的热爱到真心的憎恨;一是彭斯跟亨利的情人关系,如何从畸形的痴恋到疯狂的绝望。结果是已经成人的奥利弗认识到自己跟亨利一样,毕竟达不到为爱可以生死相许的境地,而是只肯付合理的代价而已,于是离去。

人们注意到这部小说一改戈尔丁前五部作品的寓言风格:地点并非全然虚构,如《蝇王》中的海岛,而是典型的英国小城镇;时代也不遥远,如《教堂尖顶》中的中世纪,而是第二次世界大战前后;人物更难一概以符号论,而是生活中似乎随处可见的你我他。

有许多细节显示这部作品带有自传性。比如,斯城的地形地貌跟作者生长的马尔波洛十分相似,都是以一个广场为中心。主角奥利弗一家跟作者一家也兴趣相合:戈尔丁自己和父亲都擅长演奏提琴等乐器,他跟奥利弗一样,放弃了音乐,进入牛津改学科学等等。再加上戈尔丁把这部作品献给自己的儿子戴维,人们自然联想到这是一部反映“成长的痛苦”的作品,半是小说,半是自传,题材不新,主题也非重大。

另外一个事实是,这部小说的第一、第三部分曾单独作为中篇小说在杂志上发表过。第一部分发表在《凯尼恩评论》上,取名《悬崖上》。第三部分在《老爷》杂志,取名《金字塔内》。所以,有些评论认为这是三个硬绑在一起的中篇,结构松散,缺乏内在的张力,不足以一部完整的长篇论。更严厉的指责则说它完全是失败之作,是为了商业利益而自毁名声的产物。

二

当然,《金字塔》不乏它的鼓吹、崇拜者。在他们看来,上述

指责皆是短见、偏见。此书自有完美的结构,深厚的含义。

关于结构,戈尔丁自己有过提示,说是仿照贝多芬的奏鸣曲设计的。^①根据这个线索,第一乐章便是主题:(奥利弗跟艾薇)没有爱情的男女关系。中间乐章是谐谑曲,包括舞台上的闹剧和奥利弗无法理解的埃弗林暗示的非男非女关系。第三乐章是主题的变奏与重申,即亨利与彭斯之间同样没有爱情的男女关系。尽管都是始乱终弃的“乱爱”,这两对男女关系表现不同。艾薇与奥利弗是青少年;亨利与彭斯是成人。艾薇有美丽的肉体,下贱的出身,低俗的精神;彭斯是丑陋的肉体,高贵的出身,优雅的精神。于是,奥利弗只要艾薇的肉体以满足自己的生理欲望和精神安慰——战胜对手鲍比,填充暗恋伊莫锦不遂的空虚,却鄙视她的出身,绝不敢公开展示两人的关系,也鄙视她对流行音乐的爱好,从没用心去理解她的精神世界,最终还是带着一腔迷惘分手。亨利要的是彭斯的出身所带来的金钱,作资本供他发展商业,却把肉体 and 代表高雅的精神生活的音乐抛在一边,假惺惺地将“天堂即音乐”镌刻在了她的墓碑上。结果是奥利弗出卖了灵魂得到生理的满足,以音乐交换了化学、精神毒气取得人生的成功;亨利牺牲了爱情得到资本,以道德交换了商业的蓬勃发展。艾薇是带着死亡的心灵逃离了斯城,进一步走向以肉体交换生活的道路;彭斯是肉体死亡,精神疯狂,脱离了斯城,去到那对她来说并不十分美好的音乐天堂。故事不同,主题一样。

如此分析,主题与变奏果然存在。另外如彭斯的小轿车在

① James R. Baker: *An Interview With William Golding*. Twentieth Century Literature Vol. 28, No. 2, 1982. P. 153.

第一部分中陷在水潭里、在第三部分中陷在路旁沟渠里等细节，不妨看成是音符的重奏，旋律的呼应。

作者给予的另一个暗示是书名。就结构而言，众所周知，金字塔是由四方形的底座和三角形的立面组成的建筑。所以，唐纳德·康普顿分析说，这部书的故事都围绕着斯城的广场(Square，正方形)展开。在此基础上建成的金字塔的四个立面，分别是斯城的居民、阶级、音乐和性。居民由奥利弗、艾薇和彭斯构成三边，阶级由中、上和下构成，音乐由音乐喜剧、爵士乐和古典音乐构成，性由被压抑的、淫荡的和理想的构成。具体而言，奥利弗代表了人类的心灵，艾薇代表肉体，彭斯代表精神；中产阶级包括奥利弗的父母，上层是医生埃温、报纸老板克莱默、老道利什等，下层则是杂货坊的居民以及在小酒店门口闲逛的流浪汉们；音乐喜剧指的是《多情国王》，爵士乐是艾薇爱听的萨沃伊俄耳普斯乐队，古典乐当然是道利什父女及奥利弗所欣赏的那一些；压抑的性由彭斯代表，淫荡的欲念可由奥利弗对艾薇的态度看出，理想则出现在他对伊莫锦的幻想中。^①更进一步观察，书中人物也大多是三角关系，比如奥利、鲍比和艾薇，奥利、艾薇和伊莫锦，奥利与父母，奥利、彭斯和亨利，彭斯、亨利和玛丽等。

就功能而言，金字塔是保存死尸的场所。作者原先以它来命名小说的第三部分，明显地暗示彭斯所住的那一幢房子。那里黑沉沉，空荡荡，阴森森，是童年奥利弗的梦魇。而彭斯便是其中的一具活尸。后来作者又以此总冠全书，无疑将整个斯城都包括在内了。事实上，斯城(Stilbourne，与 Stillborn 同音)在

① Donald Compton: *A view from the spire: William Golding's Later Novel*. Oxford, Blackwell, 1985. P. 56.

英文中就有“死产、死水”的意思，所以我们不妨就将它念成“死城”。而它的居民代表、城市喉舌报纸老板克莱默(Claymore)，名字就是由“泥土或肉体”和“较多”两个字拼成的，所以意思便是“肉体多而灵魂少”，亦即“行尸走肉”。

这一类象征、隐喻、暗示之类的手法正是戈尔丁早期寓言式作品中惯用的。循此思路，还可以发现，艾薇(Evie)是伊甸园中亚当的妻子夏娃(Eve)的姐妹，同样让奥利弗偷尝了禁果；埃弗林·迪·崔西(Evelyn de Tracy)身上有魔鬼的影子(a trace of evil)，似乎有将奥利弗引入同性恋的企图；奥利弗(Oliver)可以拼出生命(live)、爱(love)或者魔鬼(evil)，全看他如何修行——从书中看，他是错过了种种领会真爱的机会；伊莫锦(Imogen)的神圣之美纯是奥利弗的想象(Imagine)；道利什(dawlish)小姐则确实令人乏味(dullish)。诸如此类处处说明，尽管戈尔丁这部作品将视野转向现实社会，风格上还有过去的影子。同样，尽管小说的三部分不是一气呵成却不能说他没有苦心经营。貌似简单滑稽，其中也有沉痛的寓意。

三

解读现代作品，尤其是像戈尔丁这样以寓言风格名世的作品，往往会有“横看成岭侧成峰，远近高低各不同”之感。张中载先生就曾指出过，戈尔丁作品的“广阔的诠释天地构成了极强的挑战性”。^① 读者不妨自己揣摩。

在戈尔丁建造的这座金字塔身上，无疑可以看到三十年代

① 张中载：“《蝇王》出版四十周年重读《蝇王》”。《外国文学》1995年1月号第82页。

英国社会等级的森严及其后果。奥利弗明白,在斯城有一条无形的界线,“人人都不提这条线,但人人都知道它的存在”。所以,演剧那种高雅的事,斯城居民有一半无资格参与。比如艾薇,尽管有婉转的歌喉、绰约的丰姿,还是被摒弃在门外。奥利弗尽管喜欢艾薇,却时时提醒着自己:

跟巴伯科姆中士家沾上边,尽管只是婚娶,也是不可想象的!我看见他们(指奥利弗的父母)那个微妙地平衡、小心地维持、拼命地防卫着的社交圈子因此而破碎,被冲入阴沟。我会把他们从社会等级的阶梯上拖下几步,即便仅仅是几步,却也是无法攀登、而总是轻易就会滑落的几步。我会要了他们的命!(72页)

为了显耀等级的高贵,埃温医生每年圣诞节都要给他礼物;小埃温则直言奥利弗是他的奴隶。为了向上爬,艾薇出卖了肉体,亨利出卖了爱情,奥利弗则出卖了音乐天才——他乐感强,有绝对音高,又有欣赏力,听得出老师彭斯的演奏局限。但是为了在生活这只牡蛎中取得珍珠,他放弃了这一切,去研究化学,制造毒气。

从这座塔的另一侧面,我们又能看出社会环境对青少年成长的重大影响。这在戈尔丁作品的主题中是一种扩展。他有一句名言:人制造罪恶有如蜜蜂制造蜜,并直陈自己相信原罪的存在。他在跟约翰·凯里的一次访谈中提到,人是生而自私的,而自私与原罪这两个词可以互换。^①这是他早期作品的一贯主题。

① “William Golding Talk to John Carey, 10—11 July 1985” in *William Golding: A Tribute on his 75th Birthday*. London, faber and faber, 1986. P. 171—189.

在《金字塔》中，戈尔丁把视野扩展到社会的压力对人格塑造的影响。奥利弗时时感觉到斯城的这种无形压力，不管是在海爾街上还是在那片性感的树林中。由于与艾薇交媾被父亲看到，后来又由于艾薇被逐，彭斯变疯，他直到多年之后，唯一的见证人（父亲）去世，自己又有了家小、金钱、地位的陪伴，才敢重回故乡。同样，艾薇尽管是韦莫特上尉的性虐待受害者，是鲍比、奥利弗排泄的“厕所”，却因在琼斯医生的嘴角留下一个吻痕而被驱逐出城，在伦敦真正堕落。彭斯则因畸形地反抗性压抑而裸行，尽管那是她最平静、最幸福的一刻，却被斯城一致唾弃，送进精神病院，被诊治得重又痛苦不堪才放回那座坟墓。

在这一切之上，我以为，这座塔尖上闪光的最高主题是爱。这就是作者在卷首放了那条古埃及箴言作为引语的用意所在。那句话说白了，便是“与人相处要有爱心；有爱心则生，无爱心则死”。作者在小说中更借艾薇项链十字架上的铭文重申了这一点：爱可战胜一切。

当然，你可以说这句话在书中只是一个反讽。奥利弗尽管辨音能力高强，但是不管是对男女之爱、同性之爱还是师生之爱，他都无法辨明。亨利也是一样。彭斯希冀他的真爱，哪怕是一点点，他都无法给予。他跟奥利弗一样，都太热衷于在社会等级的阶梯上攀登，看到的只有肉欲和现实利益。即便是对音乐，他们也不真爱。奥利弗的态度前面已提过。亨利也有一副好嗓子，结果也为了开车行而埋没了。斯城的其他居民又何尝不是如此？他们对同类有打探隐私的兴趣，却无一丝怜悯或同情。彭斯的遭遇便是如此。看到彭斯引来了落魄的亨利，他们兴奋，鄙视。看到彭斯的失恋绝望，他们便一致掉转背去。

然而这正是斯城之所以是死城的缘故。艾薇得出男人都是

野兽的结论,回乡后在街上大喊:“总该有人吧!……活人!”彭斯告诉奥利弗:“要是一间房子着了火,我只能从中救一个孩子或者一只鸟,我就会救那只鸟。”这座城里的人没有爱,于是心死,于是虽生犹死。这正是埃及箴言所示的道理。有人据此便说这是戈尔丁对人心黑暗的深刻洞察,因而表现出的一种悲观主义。不错,作者在第三部分开头甚至暗示,斯城的标志如今清新醒目,又修上了马路,人们更容易滑入充满由亨利新建的商业为代表的物欲横流的世界了。于是,这篇代前言的题目或可更确切地改为:看世间爱在何处?《金字塔》成了一曲挽歌,哀悼失去的和谐和未清理的混乱,一个无爱的斯(死)城。

不过,作者也许还不至于如此悲观。在上面提及的跟约翰·凯里的同一次访谈中,他就强调,原罪是可以消除的,那就是用爱。从爱学习无私,最好是从小开始,通过父母或通过保姆,通过人与人之间这种非凡的关系。我们毋宁把卷首那句箴言看作是他的希望,他开出的一剂药,一剂“可以治愈斯城所有病症的药”。

最后说几句关于译文的话。由于此书看似简单、实则晦涩的风格,我深感力有不逮。比如作者命名的双关之义,往往找不到合适的中文表达。又如因为作者为增强此书的乐曲性质,书中很多地方都照搬了音乐术语。解决的办法,只有加注一途。但注解一多,读来不免阻滞。所以繁简是否恰当,注解是否合适又是一个问题。至于本书的寓意,上面粗浅的分析更不敢说一定中肯。所有这些都还有待高明指教。

李国庆

1999.6.20 于美国俄亥俄州立大学

时已盛夏，却下了一整天雨，而且还在继续下^①。这种天气对教堂举办活动来说是最为理想的。绿叶被刷刷的疾雨打落，冲入水洼与泥浆共舞。树木为阵阵狂风扫掠，呜咽作响，摇曳着手臂乞怜。尽管它们在这块土地上扎根已久，不至于不知道此举的徒劳无益。夜色已早早垂落。其实，这一整天天色就不亮，所以夜的脚步缓慢而不易觉察。然而一旦到来，它便浓厚得连街灯也无力刺破，唯有雨点依然穿透而下。我一直在弹钢琴，直弹得头都轰鸣起来——呼应着肖邦的c小调练习曲，激烈而徒劳地轰鸣。而在以前这支曲子由莫伊斯基奇奏来，似乎淋漓尽致地表现了我所陷入的情爱之深厚和强烈，我那无可救药的丧魂落魄。可是，伊莫锦已今生有约，即将出嫁。完了。

就这样我绝望地躺着，备受煎熬。只有疾雨阵阵像碎石般地敲窗，才时时把我唤回现实世界。十八岁正是受难的岁月。

你有一切必要的力量，却无丝毫防卫的手段。夜半钟声从教堂的塔楼飘来。第十二下尚未敲响，广场上的三盏钠灯便已熄灭了。在我的脑海里，伊莫锦驾着他那辆绿色的拉冈达^② 敞篷车穿城而过，微红的头发自苍白的脸庞向后飞扬——她比我只大五岁而已。我本该有所行动才是；如今大势已去。我凝视着隐没在黑暗里的天花板，看她开车而过；也看见他，因拥有《斯蒂伯恩广告人》报而无比自信，无比老成，无比庞大，坚不可摧。我听见他那蚊蚋般嗡嗡的嗓音。突然，他被闪电击中了。我目睹枝形光束从天而降，一团青烟过后，他便无影无踪了。不知怎的，那闪电打得伊莫锦昏迷了过去。我用双手抱起了她。

我从床上跃起，眼瞪着窗户，双手揪着床单，捂住下颚。那清脆响亮的一声震得窗玻璃几乎破裂，仿佛被气枪击中似的。我心里也曾闪过或树枝折断，或是瓦片坠落的念头，却意识到二者皆非——听，又是“啪”的一声！我连滚带爬下了床，头发根都乍竖起来，走到窗前向下面广场一窥。又是一声，“啪！”紧挨着我的脸。我赶紧猫下腰，向前望去。广场四周铺着一层鹅卵石，它们跟我家小屋之间是一道栅栏。此刻，栅栏外一张白脸忽隐忽现。我把框格窗向上一升，风卷起花布窗帘扑在脸上。

“奥利弗！奥利弗！”

一阵惊喜令我的心跳几乎停顿，但马上意识到它不是伊莫锦的声音。

“什么事？”

“轻点！”

① 英国的夏天一般干燥少雨。——译者注。下同。

② 美国俄亥俄州的一条小溪名。为此车制造人韦伯·冈的家乡。他最初去英国生产三轮车，于1907年制造出第一辆四轮汽车，即以家乡小溪为名。

那张脸在栅栏铁门前俯下，轻轻打开门，浮过砖铺小径，停在我的窗下。

“是谁？”

“是我，艾薇。艾薇·巴伯科姆。你看不见吗？”

“什么……”

“别把人们都吵醒。轻轻的下来。穿上衣服。噢，请快点！我……”

“马上就来。”

我缩身回屋，四下里摸索衣服。我认识艾薇有好些年了，不过从没跟她说过话。我常常见她从广场对面的人行道上，以她特有的凌波微步滑过：上身不动，只有膝盖以下的两条小腿交互摆动。我知道她在隔壁埃温医生的挂号室工作，知道她有一头油亮的齐耳黑发，一袭改制过的蓝白大褂，也知道她是本市公告员的女儿，出生在杂货坊摇摇欲坠的棚户里。当然了，我们从没说过话。从没正式见过面。那还用说。

我踮着脚尖摸黑下楼，避开了第三级楼梯踏板。爸妈的房里传出香甜的鼾声。我从门厅的挂钩上取下雨衣，松开前门的挂链，退出插销，拧开前门的锁，小心翼翼得像个小偷在保险库里似的。外边的艾薇贴门缩成一团。

“你好慢哟，都好几年了！”

她的牙齿发着怪异的声响。靠得这么近，我才看见她头上罩着头巾，双手揪紧了外套。

“没法再快了。什么事？”

“鲍比·埃温和车在树林里。他弄不动它。”

我血管里此前涌动过的那难以言说的臆测，或者期望，顿时消失。鲍比·埃温是医生的儿子。虽是邻居，我可不喜欢他。